

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速冻食品加工基地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20 年 7 月 21 日，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在厂内召开了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速冻食品加工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安徽徽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 7 位。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根据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速冻食品加工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技术指南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环保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兴业大道北侧，湘大饲料以东地块，性质为新建项目。项目本阶段实际建设一期生产厂房、污水处理站、冷库等生产及辅助设施，已建设调理非油炸类速冻食品生产加工线 1 条和调理预炸类速冻食品生产加工线 1 条，具有年产非油炸类速冻食品 13740t/a 和预炸类速冻食品 9160t/a。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委托安徽显闻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5 万吨速冻食品加工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取得寿县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批文号为寿环监〔2017〕44 号。本项目于 2020 年 6 月 6 日环保设施阶段性竣工，并于 2020 年 6 月 9 日进行环保设施调试，期间对厂内环保设施进行整改。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3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针对年产 5 万吨速冻食品加工基地项目一期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阶段性验收工作，本阶段暂未建设饺子生产加工线、办公楼及二期

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工程与环评相比，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1) 本项目环评设计使用液氨作为制冷剂，实际建设过程中使用制冷剂为R22。R22为属于HCFC类物质（第二批受限的ODS物质），目前为最为广泛使用的制冷剂，化学稳定性和热稳定性均很高，不燃烧、不爆炸、无腐蚀，相较于液氨具有较高的安全性，不属于重大变化；

(2) 本项目环评设计废水处理设施的处理工艺为隔油+气浮+沉淀，实际建设过程中废水处理设施工艺为隔油初沉+气浮+水解+好氧+二沉，提高废水处理效果，出水水质更稳定达标，不属于重大变化；

(3) 项目一期工程环评设计建设一条饺子生产线，本阶段实际建设过程中取消饺子生产线，其他产品产能未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化；

(4) 项目环评设计调理非油炸类速冻食品生产工艺含有蒸煮、干燥、烟熏工序，调理预炸类速冻食品生产工艺中含有蒸煮干燥工序。项目本阶段实际建设中取消蒸煮、干燥、烟熏生产工序，产品产能不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化。

因此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废水、设备及地面清洗废水、解冻清洗废水。

厂区实现雨污分流，职工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进行预处理，设备及地面清洗废水、解冻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炎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进入东淝河。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预炸工序产生的油烟废气和生产过程中的恶臭气体。

本项目油炸工序有少量油烟产生，油烟通过2个集气罩收集，经2套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本项目生产过程和污水处理过程中有少量恶臭气体，污染物主要为硫化氢、氨、臭气，通过车间无组织进行排放。

(三) 噪声

项目通过采用厂房隔声、消声等措施来降低本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职工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次品、肉类边角料、不合格肉类、废包装材料、废油渣、废油脂、污泥等，收集暂存于徽之润垃圾站，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不合格肉类、肉类边角料、次品、废油脂、废油渣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污泥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利用。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厂区生产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达标排放的生产废水混合排入兴业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排放口位于厂区外 10m 范围内，编号：DW001。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口已设置 COD 和氨氮在线监测装置；

厂区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排入兴业大道市政雨水管网，排放口编号：YS001。

厂区预炸车间油烟废气排气筒已开孔，排放口编号：DA001，已规范设置专门采样口及标识。

(六) 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设置为厂界外 50m，根据实地调查，本项目生产车间环境防护距离（50m）内均为工业企业，无民宅、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报告编号：THJC-HJ-20200514）中监测数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厂区废水排放口（DW001）中各项监测因子（pH、COD、BOD₅、SS、氨氮、动植物油）均可满足《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13457-1992）表 3 中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及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废气

项目油烟废气排气筒（DA001）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饮食业单位相关标准。

项目厂界无组织氨、臭气浓度、H₂S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二级新改扩建项目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3. 噪声

项目昼间、夜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二)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 均纳入寿县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

五、验收结论

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速冻食品加工基地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 项目本阶段建设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控措施, 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验收条件。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速冻食品加工基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会签到表

名称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组员 验收组人员	组长	王飞 安徽适客食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55187132
	孙秀	适客食品	副总经理	18655128998
	孙伟	适客食品	行政经理	15156637527
	孙双军	安徽微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155108760
	朱云鹏	安徽微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134519765
	余杰	安徽微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736843241
	刘涛	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8154211995
专家	王金鑫	安徽新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856987279
	邓玉英	合肥市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18156036250